

##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华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刘华女士因退休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刘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至目前，刘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辞职后，刘华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将按法定程序，尽快完成新任副总经理的聘任。

公司对刘华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5 日